# 证 明

何芸，女，学号03\*\*\*\*\*01，为我院2017级中医学专业在校学生，2017年入学，学制五年。

特此证明。

第一临床医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

2019.03.06

（注意：打印时将本行删除。打印后携纸质版至B13-525盖章。）